

山东省肉类协会文件

鲁肉协字〔2020〕10号

关于发布《星级肉类企业认定规范》

团体标准的公告

为贯彻落实党中央、国务院提出“高质量发展”和省委省政府关于实施“新旧动能转换”的精神，积极促进肉类企业转型升级、全面提升和助推企业高质量发展，根据山东省肉类行业实际情况，依据国标委、民政部联合印发的《团体标准管理规定》和《山东省肉类协会团体标准管理办法》的要求，山东省肉类协会组织制定了《星级肉类企业认定规范》团体标准，编号及名称如下：

T/SDMA 2-2020 《星级肉类企业认定规范 生猪企业》

T/SDMA 3-2020 《星级肉类企业认定规范 肉牛企业》

T/SDMA 4-2020 《星级肉类企业认定规范 肉鸡企业》

T/SDMA 5-2020 《星级肉类企业认定规范 肉鸭企业》

T/SDMA 6-2020 《星级肉类企业认定规范 肉兔企业》

T/SDMA 7-2020 《星级肉类企业认定规范 肉制品企业》

T/SDMA 8-2020 《星级肉类企业认定规范 冷冻调理制品企业》

以上7项团体标准已通过专家审查，现予以发布，自2020年7月1日起实施。

特此公告

山东省肉类协会

2020年7月1日